

《国能宁夏煤业红石湾煤矿有限责任公司红石湾煤矿新增资源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报告》主要参数表

评估项目名称	国能宁夏煤业红石湾煤矿有限责任公司红石湾煤矿新增资源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报告
矿种	煤矿
评估目的	为委托方确定该新增资源采矿权出让收益提供参考意见
出让机关	宁夏回族自治区自然资源厅
评估委托人	宁夏回族自治区国土资源调查监测院
评估方法	折现现金流量法
评估矿区面积	6.6522km ²
资源储量合计	截至2020年12月31日矿区范围内已经备案各可采煤层（扣除压覆资源量和高硫煤）保有资源量（探明+控制+推断）6015.20万吨。
生产规模	110万吨/年
矿山理论服务年限	22.76年
评估计算年限	23.51年
产品方案	原煤
采矿技术指标	一、三、煤层采区回采率取80%，五、九煤层采区回采率75%，八煤层采区回采率85%
根据“设计资料”计算的可采储量	3091.22万吨
可采储量占资源储量的比例	52.92%
评估利用可采储量合计	按照60%比例计算的评估利用可采储量3505.04万吨
九煤在评估范围内未有偿处置的可采储量	1567.50万吨
产品销售价格	419.71元/吨
固定资产投资	原有固定资产投资不含税原值为85244.70万元、净值为45747.21万元，在建工程固定资产不含税投资4512.80万元，九煤新增含税投资2913.15万元
成本费用	单位总成本费用为277.74元/吨 单位经营成本费用236.33元/吨
折现率	8%
评估价值	14154.53万元
单位可采储量评估值	9.08万元
评估基准日	2022年3月31日
评估机构	陕西旺道矿业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叶文其
项目负责人	孙兰凤
签字评估师	孙兰凤 李建军